

# 中國醫藥大學磨課師(MOOCs)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29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8 日文教字第 1030014109 號函公布

- 第一條 為建構與提升優質學習環境，促進高等教育發展暨審議磨課師(MOOCs)課程相關事務，特設置「磨課師(MOOCs)課程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第二條 本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，任期一年，得連任之。  
一、主任委員：由教務長擔任。  
二、委員：由教務長推派11~13人擔任之。  
三、執行秘書：由註冊課務組組長擔任，統籌各項業務。
- 第三條 本委員會職掌如下：  
一、規劃特色課程。  
二、審議項目：  
(一) 教學大綱、教材內容、教師專長與現有課程之關連性等。  
(二) 審查磨課師(MOOCs)課程實施辦法及學生修讀磨課師(MOOCs)要點。  
(三) 審查磨課師(MOOCs)課程點閱率及修課率。  
(四) 審查課程中學生期中與期末考分數比例。  
(五) 定期檢討修正各磨課師(MOOCs)課程成效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應定期召開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；開會時由主任委員擔任主席，主席因故無法出席時，須指定一名委員為代理人。
- 第五條 本委員會開會須依下列程序辦理：  
一、本委員會必須有二分之一(含)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，表決須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，始得通過。  
二、主席得視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。  
三、會議紀錄應於一週內呈核。
- 第六條 課程增設或異動時，各系所應填報「磨課師(MOOCs)課程預審提案表」，依序提系所課程委員會、院課程委員會、磨課師(MOOCs)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，送教務會議備查實施。
- 第七條 其他未規定事項，均依照本校及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發布實行，修正時亦同。